

佳木斯大学 2023 年公开招聘面试考生须知

一、面试考生须在考试当天上午 8:00 时（上午考生）、下午 13:00 时（下午考生）凭二代身份证准时到达佳木斯大学一学区 A 院 1A28 公共卫生学院盛杰楼，由工作人员引领到达候考室，并在工作人员指导下抽签确定面试顺序。

二、未按时到达考点候考室的面试考生视为放弃面试。

三、面试形式按照面试公告进行。考生面试时，不准向考官介绍本人姓名、毕业院校等个人情况（博士除外）；不准向考官发放任何资料；不准携带与试讲内容无关的任何资料；不准以录音等方式记录考官提问的内容；PPT 中不准体现考生个人信息；不准将面试时使用的由校方提供的草稿纸带离考场。

四、面试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点纪律，保持考点安静。考点内禁止随意走动、大声喧哗、吸烟。面试考生须自觉听从工作人员的安排，不准擅自离开候考室。

五、考生进入候考室后应主动交出手机等通讯设备，在整个面试过程中，禁止使用手机、自备电脑等工具，违者按违纪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六、考生面试结束签字确认后，应立即离开面试考点，不准与其他考生交流，不准返回候考室，不准在候考室、考场附近停留议论，不准以任何方式向他人泄露考试内容。

七、考生违反上述规定或有其他违纪行为者，工作人员有权向面试考生提出警告，直至终止其考试或取消其考试成绩。

佳木斯大学人事处

2022 年 12 月 30 日